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力	112	毒偵	466	毒品防制條例	竹東分局	林○宏	聲請簡易判決
大	112	毒偵	379	毒品防制條例	竹北分局	邱○興	聲請簡易判決
宇	112	偵	3406	傷害	竹二分局	徐○	不起訴處分
成	112	偵	599	詐欺	竹東分局	鄭○尼	不起訴處分
成	112	少連偵緝	2	傷害	新埔分局	鍾○慈	不起訴處分
良	111	偵	12981	毀棄損壞	竹東分局	李○輯	起訴
良	112	偵	2193	毀損債權	簽○	王○猛	不起訴處分
良	112	偵	2193	毀損債權	簽○	王○瑰	不起訴處分
良	112	偵	2193	毀損債權	簽○	許○鎮	不起訴處分
良	112	偵	2193	毀損債權	簽○	陳○通	不起訴處分
良	112	偵	2193	毀損債權	簽○	陳○欽	不起訴處分
良	112	偵	2193	毀損債權	簽○	鍾○源	不起訴處分
良	112	偵	5663	交通過失傷害	簽○	牛○毅	不起訴處分
良	112	偵	6036	洗錢防制法	臺灣高檢	何○豪	起訴
良	112	偵	6036	洗錢防制法	臺灣高檢	林○儒	起訴
良	112	偵緝	383	毀棄損壞	竹東分局	林○棋	不起訴處分
和	112	偵	4589	交通過失傷害	新湖分局	宋○玲	不起訴處分
和	112	偵	4977	交通過失傷害	竹二分局	馮○璇	起訴
和	112	偵緝	338	竊盜	竹三分局	莊○樺	不起訴處分
忠	111	毒偵	1382	毒品防制條例	觀護○分	何○仁	緩起訴處分
忠	112	毒偵	189	毒品防制條例	楊梅分局	曹○偉	起訴
明	111	毒偵	1394	毒品防制條例	楊梅分局	陳○玲	不起訴處分
明	112	偵	5154	交通過失傷害	劉○娥	戴○安	不起訴處分
明	112	偵	5156	妨害自由	楊○晏	黃○桃	不起訴處分
明	112	偵	5157	妨害自由	揚○晏	黃○桃	不起訴處分
明	112	偵	5271	交通過失傷害	竹北分局	戴○安	不起訴處分
明	112	撤緩毒偵	7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陳○玲	不起訴處分
明	112	撤緩毒偵	8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陳○玲	不起訴處分
勇	111	偵	17672	交通過失傷害	新湖分局	甘○文	起訴
勇	112	偵	2802	妨害自由	橫山分局	何○治	不起訴處分
勇	112	偵	5978	妨害自由	簽○	林○民	不起訴處分
勇	112	偵	5979	妨害名譽	簽○	王○青	不起訴處分
勇	112	偵	6022	偽造文書	簽○	戴○明	不起訴處分
勇	112	偵	6182	侵占	竹東分局	葉○宏	不起訴處分
厚	112	偵	1881	洗錢防制法	三重分局	吳○岷	起訴
厚	112	偵	3667	洗錢防制法	南六分局	吳○岷	起訴
厚	112	偵	4235	詐欺	竹東分局	羅○誠	不起訴處分
厚	112	偵	4300	洗錢防制法	內湖分局	吳○岷	起訴
厚	112	偵緝	409	洗錢防制法	文山二局	吳○岷	起訴
厚	112	偵緝	410	洗錢防制法	文山二局	吳○岷	起訴
厚	112	偵緝	411	洗錢防制法	文山二局	吳○岷	起訴
為	112	偵	5337	交通過失傷害	竹一分局	賴○靜	起訴
為	112	偵	5367	交通過失傷害	竹二分局	陳○銘	起訴
為	112	偵	5464	交通過失傷害	新湖分局	吳○?	不起訴處分
為	112	偵	5899	交通過失傷害	竹一分局	曾○玉	起訴
專	112	偵緝	423	竊盜	竹三分局	王○賢	聲請簡易判決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捷	111	偵	15661	毒品防制條例	北市刑大	黃○	起訴
清	111	偵	7217	侵占	竹一分局	徐○鎧	起訴
清	111	偵緝	994	詐欺	竹北分局	王○田	起訴
清	112	偵	3372	偽造文書	臺灣高檢	姚○	緩起訴處分
清	112	偵	6147	侵占	竹三分局	馬○仁	不起訴處分
清	112	偵	6617	殺人	竹北分局	徐○韓	部分起訴・部分 不起訴處分
清	112	偵	6617	殺人	竹北分局	郭○廷	部分起訴・部分 不起訴處分
清	112	偵	6617	殺人	竹北分局	謝○錡	部分起訴・部分 不起訴處分
清	112	偵緝	47	毒品防制條例	桃園分局	鄧○芳	起訴
祥	111	偵	17815	交通過失傷害	新湖分局	麥○倫	不起訴處分
智	112	偵	6007	傷害	簽○	鄒○鎔	不起訴處分
智	112	偵	6008	傷害	簽○	S○ININGSIH	不起訴處分
智	112	偵	6009	誣告	簽○	許○旻	不起訴處分
智	112	偵	6010	妨害名譽	簽○	李○綾	不起訴處分
智	112	偵	6010	妨害名譽	簽○	楊○菊	不起訴處分
智	112	偵	6011	竊盜	簽○	吳○寧	不起訴處分
智	112	偵	6013	妨害名譽	簽○	李○宏	不起訴處分
智	112	撤緩偵	11	交通致傷逃	簽○	田○成	起訴
愛	112	偵	6474	偽造有價證券	簽○	劉○英	起訴
愛	112	偵	6475	詐欺	簽○	宋○燕	不起訴處分
溫	112	偵	3383	詐欺	內湖分局	林○輝	不起訴處分
精	111	毒偵	168	毒品防制條例	觀護○分	邱○堂	不起訴處分
德	112	毒偵	75	毒品防制條例	竹一分局	張○明	緩起訴處分
樸	112	毒偵	243	毒品防制條例	竹三分局	李○堆	起訴
禮	111	偵	17616	洗錢防制法	基四分局	彭○芳	起訴
禮	112	偵	657	洗錢防制法	新埔分局	彭○芳	起訴
禮	112	偵	2492	洗錢防制法	新埔分局	彭○芳	起訴
禮	112	偵	5790	家庭暴力防治	竹縣婦隊	鄭○文	不起訴處分
禮	112	偵	5890	竊盜	竹東分局	姜○然	聲請簡易判決